

长江师范学院

关于开展长江科创院校内选聘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长江科创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和管理，经学校研究，决定在校内公开选聘一批优秀教师和管理人员充实长江科创学院专职教师和管理团队队伍。现将选聘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岗位名称及数量

长江科创学院专职教师岗 3-4 名，专职教学秘书 1 名。

二、选聘范围

校内市管编内教师；市管编内或校聘管理人员。

三、选聘条件

（一）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二）对长江科创学院工作有热情，专职教师岗需要工科背景，同时拥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能胜任长江科创学院工作。

（四）教学秘书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45 岁。

四、选聘流程

（一）个人报名。请符合选聘条件的人员如实填写《长江师范学院应聘专职教师申请表》（附件 1）、《长江师范

学院应聘管理人员申请表》（附件2），于2025年1月17日前将纸质申请表报送教务处教学运行科（致远楼216），电子版申请表同时发送至邮箱：lihuoguang@163.com。

（二）资格审查。人事处会同长江科创学院对报名人员的资格条件进行初审。

（三）综合考核。学校组织长江科创学院综合考核组对申请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师德表现、教育教学水平等进行综合考察，提出拟聘用人员名单。

（四）学校审批。拟聘用人员名单经学校审批后，由人事处负责办理聘用手续。

五、有关说明

通过审批人员的人事关系调转至长江科创学院，担任专职人员，承担长江科创学院相关工作任务。

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72792216

特此通知。

附件：1. 长江师范学院应聘专职教师申请表
2. 长江师范学院应聘管理人员申请表

人事处

2025年1月15日